



# 桃園市政府水務局會議紀錄

一、會議案由：「伯公壠二岸人行道串聯工程」細部設計審查

二、會議時間：107 年 8 月 13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三、會議地點：本局中華大樓 5 樓 501 會議室

四、主持人：許簡任技正少峯

記錄人：董景嘉

五、出席人員：詳簽到單

六、主席致詞：略

七、會議紀錄：

審查意見：

（一）許簡任技正少峯：

1.水理演算所載跨距 39.1 公尺與簡報所載跨距 31 公尺相異，請釐清。

2.橋臺位置占用河道通洪斷面，請補充說明。

3.橋樑位置與舊址距離決定因素，請補充說明。

4.橋梁寬度及結構是否可供自行車騎乘？倘僅供牽引，仍需考量違規樣

態影響正常使用情形。

5.橋面板材質請考量是否耐摩且防滑。

6.建議使用透水鋪面，對植栽較有助益。

7.請補充施工示意圖。

8.第二次審查會需請結構技師與會。

（二）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

1.橋臺位於紅、黃線間，倘經水理計算通過，建議水務局納入規劃報告

修改項目以符既有工程項目，於送本局審查階段請補充說明規劃報告

修改期程。



桃園市政府水務局  
Department of Water Resources, Taoyuan.

- 2.預算書圖中座椅數量是否足夠，請於簡報補充。
- 3.採用綠籬替代欄杆是否需要增加警示告示牌。
- 4.吊橋部分是否有限重及人數控管。
- 5.建議鋪面採用透水材質，減少水泥鋪面。

(三) 張委員德鑫：

- 1.右岸橋臺位置占用河道通洪斷面，請補充說明。
- 2.橋臺銜接護岸形式為何？
- 3.預算書：
  - (1)混凝土單價於單價分析表中應一致。
  - (2)單價分析表中普通模板費用與詳細價目表中不同。
  - (3)未編列  $280\text{kgf/cm}^2$  混凝土之試驗費。
  - (4)資源統計表中有部分與詳細價目表中數量相異。
  - (5)橋臺空方  $120\text{m}^3$  如何計算？
  - (6)補充標示植栽面積（範圍）。

4.因橋臺占用河道造成斷面束縮，惟水理演算查無水理之變化，請補充說明，其次依  $Q=AXV$  可得流量與設計流量有差異，建議綜合平鎮鐵騎風光工程等案重新演算水理。

(四) 莊委員育偉：

- 1.請補充計算式。
- 2.吊橋及混凝土價格太高。

- 3.普通模板丙種與其他模板整合。
- 4.P.31 花岩石單位修正，卵石座椅價格過高。
- 5.吊橋主索價格過高，且請補充圖說。
- 6.倘橋梁供自行車騎乘使用，建議於吊索外加裝橫桿。
- 7.預算書：
- (1)P.1 凝土預算比後面單價分析表的預算還貴。
- (2)P.2 普通模板丙種跟後面普通模板一般，丙種應該用於廣場適用，此單價已可媲美座橋塔模版，此部分需再改善。
- (3)卵石基座已給砌工的費用，又給技術工及小工的費用，不合理。
- (4)P.3 施工價格施工架未標示於使用於何處，計算式只寫出一式，且無交代應用於何處，請補詳細計算式，應有數量。
- (5)防墜及防落設施部分，應將其分列出，因防墜部分是以面積為算法。
- (6)吊橋足索及扶手欄杆、塑木，費用不合理。
- (7)P.4 出入口欄杆收邊，施工部分需於圖面補充說明。
- (8)請補充鍍鋅費用。
- (9)P.7 鐵焊鋼絲網材料費用不合理，卻於小工施工費用加多。
- (10)P.17 垂吊索與單元組構建部分，垂吊索及懸吊索的費用是否重複編列？且費用不合理。
- (11)橋面板費用過高，且橋面為固定施做，不需置模費。

(12) 計算式過於簡略，各分項需標示。

#### 8. 細部設計圖：

(1) L2-02、L2-04、L3-02、L3-05 圖面需修正。

(2) 承壓板，主索固定端錨頭，查無圖面。

(3) 結構計算書，基座部分基樁是否有確切位置？

(4) L3-04 請補充剖面圖，表示如何固定及結合。

(5) 橋面下方建議設置攔截網，增加防護措施。

#### (五) 高技正啟洲：

1. 細設完成後，應函送二河局備查並納入規劃報告修正案（含平鎮鐵騎風光工程等案）。

2. 本案申請中央經費總預算與發包經費預算書差異過大將影響執行率，請釐清檢討。

3. 橋樑寬度僅兩公尺，使用性差，盡可能規劃為雙向皆 1.5 公尺以上。

4. 橋梁耐風強度即使用性（振幅），請納入設計考量。

5. 請檢視整份預算書單價分析表內支零星工料、五金零件及工具損耗之適當性。

6. 請檢附水理計算，後續需彙整平鎮鐵騎風光工程等案資料。

7. 可補充原生物種使用、透水鋪面...等詳述清楚。

8. 為利後續保養，請評估採用鍍鋅方式。

9. 品管費用請逐項編列，預算書中一、二級試驗費建議置於品管費用內

分別列項。

會議結論：請新綠主義股份有限公司依據審查意見補正後重新提送予本局  
審查。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時間：下午 4 時





# 桃園市政府水務局會議出席人員簽到單

- 一、 會議案由：「伯公潭二岸人行道串連工程」細部設計審查
- 二、 會議時間：107 年 8 月 13 日（星期一）下午 14 時
- 三、 會議地點：本局 501 會議室
- 四、 主持人：洪文峯
- 五、 出席人員：

編號	出席單位	職 稱	出席人員	備 註
1				
2			<u>張德榮</u>	
3			<u>林育煌</u>	
4				
5				
6				
7	<u>第二巡回處</u>		<u>張玉綸</u>	
8				
9	<u>水務局</u>		<u>高啓洲</u> <u>董善嘉</u>	
10	<u>新竹</u>		<u>魏雅權</u> <u>王國文</u>	



